



TM

中國綠島科技有限公司

CHINA LUDAO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023)

2016 ■ ■ ■ ■

年報

A Better World For Everyone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企業管治報告	1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2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7
董事會報告	30
獨立核數師報告	42
綜合全面收益表	48
綜合資產負債表	49
綜合權益變動表	51
綜合現金流量表	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3
財務概要	110

執行董事

虞岳榮先生(主席)
陳寶元先生
潘伊莉女士
王金飛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辭任)
王小兵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彥聰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獲委任)
曹美婷女士
阮連法先生
黃弛維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審核委員會

陳彥聰先生(主席)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獲委任)
曹美婷女士
阮連法先生
黃弛維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提名委員會

曹美婷女士(主席)
陳彥聰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獲委任)
阮連法先生
黃弛維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虞岳榮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彥聰先生(主席)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獲委任)
曹美婷女士
阮連法先生
黃弛維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虞岳榮先生

公司秘書

何嘉偉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獲委任)
李偉思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辭任)

註冊辦事處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
招商局大廈
28樓02-03室

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浙江省
台州市
三門縣工業區
三門工業大道5號

獨立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法律顧問

施文律師行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約克大廈10樓
1002-1003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Estera Trust (Cayman) Limited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網址

www.ludaocn.com

股份代號

2023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中國綠島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本公司股東提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於報告期間，全球經濟增速持續放緩，經濟增長率普遍低於預期，世界經濟面臨更多的風險和挑戰。在複雜的經濟形勢下，本集團始終致力於維持全球市場的競爭力，來自海外客戶的訂單持續保持增長，本集團有信心繼續保持良好的發展勢頭。而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發展面臨國內外諸多矛盾疊加、風險隱患交匯的嚴峻挑戰，雖然經濟運行緩中趨穩、穩中向好，但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降低到6.7%，未來趨勢依舊嚴峻。作為中國為數不多的領先氣霧劑產品生產商之一，我們擁有知名品牌的產品（包括：「Green Island」、「綠島」、「吉爾佳」及「鷹王」），大規模的生產線產能、領先的科學技術創新能力、廣泛的國內分銷管道及以人為本的策略，我們仍然對國內市場及OBM業務保持謹慎的樂觀。

二零一七年世界經濟增長形勢依然不容樂觀，世界經濟潛在增長率下行、金融市場脆弱性加大、反全球化趨勢、美國政策調整、歐洲內部政治衝突、難民危機、英國脫歐進程等等問題繼續籠罩著全球經濟。而中國繼續推進供給側改革，圍繞改善民生來擴大消費，以創新推動升級，困難與機遇並存。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為全球氣霧劑的發展提供完整的解決方案，透過長期積累的研發能力，成本控制及精良製造能力，為客戶提供更好的服務。

最後，我謹代表董事會，向本集團管理團隊及員工表達我由衷的感激，感謝他們為集團所作的貢獻，同時還要向全體股東致以我們的敬意，感謝他們在這充滿挑戰的一年中始終給予我們的支持。我們預期來年將充滿機遇及挑戰。我們將一如既往地努力為我們的股東及投資者創造更大的價值。

主席兼執行董事
虞岳榮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作為中國幾家首屈一指的氣霧劑生產商之一，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發、生產及銷售氣霧劑及相關產品。我們以合約製造服務（「CMS」）形式向海外市場銷售我們的產品，並以原品牌製造（「OBM」）形式於中國市場銷售。我們的產品可分為四個主要類別，即(i)家居及汽車護理產品、(ii)空氣清新劑、(iii)個人護理產品及(iv)殺蟲劑。

我們的OBM業務供應自家品牌「Green Island」、「綠島」、「吉爾佳」及「鷹王」下的產品，該業務主要透過分銷商網絡經營，繼而由分銷商向中國的批發商、零售商及最終用家轉售我們的OBM產品。

於報告期間內，儘管全球經濟增長低迷態勢仍在延續，本集團董事會及管理層全面把握形勢，採取適當的業務策略，並透過本集團銷售團隊的努力，以使本集團的CMS業務銷售額繼續保持增長；同時，雖然中國經濟運行緩中趨穩、穩中向好，但消費者信心及消費水準仍十分疲弱，爭取國內客戶訂單的競爭亦十分激烈，給本集團OBM業務造成了不利影響。除繼續拓展全球市場外，我們亦重視國內市場發展，未來亦將透過專注成本控制、產品研發、提升產品質素及擴展銷售網絡等各方面以提升OBM產品競爭力。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收入及純利分別約為人民幣274,200,000元及人民幣23,3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分別上升約3.1%及552.7%。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5分（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分）。

財務回顧

收入

CMS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CMS業務的收入約為人民幣212,7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91,300,000元），較上一年上升約11.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儘管全球經濟增長低迷，但本集團積極開發南美、北美及日本市場，並加強與客戶的戰略合作；同時，本集團已增加對其汽車護理及個人護理產品的投入。因此，本集團的CMS業務繼續維持正面趨勢。於未來財政年度，本集團亦將繼續探索及開發新的海外市場並維持優質且具價格競爭力的產品，從而鞏固其CMS業務。

OBM

本集團OBM業務於報告期間的收入約為人民幣61,5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4,700,000元），較上一年下降約17.6%。

隨著中國消費品零售總額增長逐漸放緩及氣霧劑產品分部競爭加劇，本集團的OBM業務因國內客戶訂單減少而受到不利影響。本集團將透過持續開發創新產品、擴充產品線及提升產品形象及其品牌，盡力抵銷該影響。鑒於國內客戶的忠誠度及本集團在業內建立的良好市場地位，本集團對其OBM業務仍然審慎樂觀。

銷售成本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197,0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00,300,000元），較上一年下降約1.6%。

毛利及毛利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77,2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5,700,000元），較上一年上升約17.5%。毛利率約為28.2%（二零一五年：24.7%），有關約3.5%的增幅，乃主要由於(i)成本控制改善及(ii)相較上一年，並無產生進一步購股權開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純利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純利約為人民幣23,3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600,000元），較上一年增加約552.7%。本集團純利率由二零一五年的1.3%增加至二零一六年的8.5%。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五年產生購股權開支約人民幣20,900,000元，而於報告期間並無產生該類開支。

開支

銷售及分銷費用

銷售及分銷費用主要包括員工薪金、津貼及獎金、酬酢開支、運輸及差旅開支、廣告開支及展覽開支。於報告期間，銷售費用約為人民幣21,6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8,500,000元），較上一年增加約16.6%。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向本集團海外客戶銷售所產生的運輸費用上升。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包括員工薪金及福利開支、折舊及攤銷、運輸及差旅開支、辦公室開支、研發成本、其他稅項開支及酬酢開支。於報告期間，行政費用約為人民幣35,8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6,400,000元），較上一年減少約22.8%。儘管本集團員工薪金及福利開支增加，惟行政費用較二零一五年大幅減少，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五年產生購股權開支約人民幣17,000,000元而於報告期間並無產生任何開支。

財務費用－淨額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財務收入淨額約人民幣3,600,000元（二零一五年：財務費用淨額人民幣1,800,000元），較上一年增加約人民幣1,800,000元。財務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增加及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減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4,5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4,2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300,000元。於本期間的實際所得稅率約為16.2%，較二零一五年約54.4%為低。實際所得稅率下降乃主要由於不可扣稅之開支減少所致。

資產負債表摘要

應收賬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約人民幣9,900,000元已逾期，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900,000元上升約155.4%。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撥備金額為人民幣291,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31,000元）。個別減值的應收賬款主要涉及不再與本公司進行交易逾兩年的批發商。經評估，所有該等應收賬款將不可收回。

預付款項及按金

預付款項及按金主要包括付予供應商的原材料預付款項、價格鎖定協議按金及其他雜項預付款項及按金。明細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付予供應商的原材料預付款項	29,416	17,587
價格鎖定協議按金	28,000	22,900
其他預付款項及按金	4,658	1,787
	62,074	42,27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在人民幣29,400,000元的原材料預付款項中，本公司向4名不同主要供應商支付了人民幣21,500,000元的預付款項。

由於馬口鐵氣霧罐價格因馬口鐵價格上升而增加，導致價格鎖定協議按金增加至人民幣28,000,000元，因此，已協商釐定較高的價格鎖定協議按金。

其他預付款項及按金包括廣告及推廣開支、運輸開支、專業費用及辦公場所的預付款項及按金以及公用事業開支。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約為人民幣438,4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12,600,000元），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232,0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16,200,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以總債務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維持約19%。

借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約為人民幣2,200,000元（二零一五年：無），於二零一九年全部到期。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借款由本集團投資物業作抵押。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為數約人民幣161,7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56,200,000元）。當中包括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份溢價賬約人民幣149,9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49,900,000元），該等金額可供分派，惟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之日期後，本公司須能支付其一般業務過程中的到期債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架構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股本概無任何變動。

合約責任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協議租用若干辦公室物業。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承擔約為人民幣3,8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1,3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300,000元）。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二零一五年：無）。

匯率風險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當中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儘管本集團可能因日後的商業交易及確認按人民幣以外貨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而面臨外匯風險，而我們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惟基於對沖成本較為高昂，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外匯合同。此外，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條例。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合共394名（二零一五年：373名）僱員。本集團給予僱員的薪酬是按其表現、經驗及現行行業慣例釐定。董事酬金乃參考各董事的技能、知識、對本公司事務的參與程度及表現，以及本公司年內之盈利能力及當前市況釐定。本集團薪酬待遇的主要部分包括基本薪金及（如適用）其他津貼、獎勵花紅，以及本集團向強制性公積金（或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其他福利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將予授出的購股權，以及培訓計劃。本集團會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及相關組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持重大投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於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別投資約人民幣400,000元、人民幣10,100,000元、人民幣5,400,000元及人民幣19,200,000元（二零一五年：分別為無、人民幣20,700,000元、無及無）。除上述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應用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 實際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結餘 百萬港元
撥付建設新生產設備的首階段以提高產能	32	32	—
擴充國內分銷渠道	14	14	—
加強我們營銷及品牌廣告方面的力度以推廣自家品牌	7	3	4
撥付營運資金需求	6	6	—
總計	59	55	4

如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根據董事會意願存入香港及中國持牌銀行作為計息存款。

集資活動

本集團於緊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報告日期前十二個月並未進行任何股權集資活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五日的公告、二零一五年年度報告及二零一六年中期報告所披露，新生產廠房已完成試運行階段並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起正式開始投產。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投資升級現有生產廠房及生產線及計劃在未來繼續升級現有生產線，不斷提升自動化水準。

前景

鑒於世界經濟增長形勢依然不容樂觀，經濟潛在增長率下行、金融市場脆弱性加大、反全球化趨勢、美國政策調整、歐洲內部政治衝突、英國脫歐進程等等問題繼續籠罩著全球經濟。這些因素將繼續對本集團CMS業務發展帶來不利影響。本集團董事會及管理層，將審時度勢，以採用適當的業務策略。與此同時，本公司將加大市場調查及研究力度，並加強與不同客戶的戰略合作，以抵銷上述不利因素的影響；展望將來，本集團將透過產品研發、控制經營成本及提升製造力，為全球氣霧劑的發展提供完整的解決方案，為客戶創造更高價值，提升現有CMS客戶的長期關係，並不斷拓展新的市場。

另一方面，由於本集團擁有穩健的根基，我們仍然對國內市場及OBM業務審慎樂觀。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專注於開發高附加值的產品、完善現有OBM業務產品線、嚴格控制成本、提升品牌形象及提升產品競爭力，以致力提升現有OBM業務。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謹此表明董事會對有效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以及確保一切運作具透明度及問責性均具關鍵作用。本公司了解到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本公司的穩健發展極為重要，並且竭力發掘及制訂適合本公司需要的企業管治常規。

企業管治常規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內的守則條文，惟本報告有關段落闡述的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董事會

董事會對本集團業務運作提供領導及指引以及作出策略決策，同時監督其財務表現。董事負責促進本公司的成功及以本公司最佳利益作出決定。董事會授權管理層處理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營運事宜。

董事角色及責任

在主席領導下，董事會成員共同負責制定及審批本公司的業務策略、為管理層訂立目標、監督業務表現及評估管理策略的效益。

董事會的主要目的乃為股東得到本公司最大利潤及提高本公司的長期價值。為此，董事會肩負領導並控制本公司、監察本集團業務、策略發展、財務表現及企業管治的責任。

執行董事負責本公司日常業務管理，並與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召開會議，從而評估運作事宜及財務表現。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目前由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名單及彼等之履歷分別載於第2頁及第24頁之「公司資料」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節。除「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之間並無其他關係。根據上市規則，所有公司通訊中，均明確說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身份。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有關每一個上市發行人董事會必須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且超過董事會成員人數三分之一，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此外，至少一名具備適當專業會計資格或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具備優秀技能的專業人士，於會計、財務、法律及商業方面擁有廣博的專業知識及經驗，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彼等的技能、專業知識及於董事會所佔人數確保能為董事會所進行的討論帶來具影響力的獨立意見及判斷，而有關意見及判斷於董事會進行決定時會被考慮。彼等的存在及參與亦能令董事會在遵守財務及其他強制申報規定方面保持高標準。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獲委任前已向聯交所呈交書面聲明，確認彼等的獨立性並承諾，倘其後出現任何情況變動可能對彼等的獨立性構成影響，則彼等將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通知聯交所。本公司亦已自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接獲有關彼等獨立性的書面確認。基於有關確認之內容，董事會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認為，董事會的組成反映本集團業務發展所需及有效領導所適用的技能與經驗之間所需的平衡，全體執行董事於中國氣霧劑行業方面均擁有豐富經驗，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專業知識及廣泛經驗。董事認為，當前的董事會架構能確保董事會的獨立性及客觀性，為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權益提供足夠制衡。

董事會的職能及職責

賦予董事會及由董事會所履行的主要職能及職責包括：

- (i) 全面管理業務及策略發展；
- (ii) 決定業務計劃及投資方案；
- (iii) 召開股東大會並向本公司股東報告工作；
- (iv) 行使股東於股東大會上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及
- (v) 釐定企業管治常規政策。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管守則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責。管理層負責本公司的日常管理及營運。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免職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程序」作為書面指引，向董事會提供正式、深思熟慮並具透明度的程序評估及甄選董事人選。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列明董事的委任、重選及任免程序及過程。根據章程細則第108(a)條，全體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且符合資格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重選。根據章程細則第112條，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新任董事，須於其獲委任後的首屆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重選，而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作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的新任董事須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重選。全體董事均有特定任期。

根據章程細則，陳彥聰先生、曹美婷女士、及阮連法先生須於本公司即將召開的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將符合資格重選連任。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建議重新委任上述董事。本公司通函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上述三名董事的詳細資料，通函已連同本年報一併寄發。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管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出任。由於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的職責均由虞岳榮先生（「虞先生」）履行，本公司因而偏離企管守則。董事會認為，由於虞先生於業內的豐富經驗及良好市場聲譽，及其於本公司策略發展的重要地位，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有必要由同一人士出任。由同一人士出任兩個角色的安排為本公司提供穩定一致的市場領導，對迅速作出業務計劃及決策至關重要。由於所有重大決策均向董事會成員諮詢作出，而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見解，董事會因而認為已有足夠保障確保董事會內有足夠的權力平衡。董事會亦將繼續審閱及監察本公司的常規，以遵守企管守則及讓本公司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集團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各董事均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培訓

一切新獲委任的董事會成員均獲提供指引，以確保其對本集團之業務及營運有適當認識，以及全面了解其於適用規則及規定下之擔任董事的責任及義務。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於報告期間遵守企管守則條文第A.6.5條。全體董事均以持續基準參與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規規定的持續專業發展，以增進及重溫知識與技能，確保彼等持續為董事會作出精明恰當的貢獻。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已通過參加培訓課程、會議及／或閱讀相關注意材料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增進企業管治及規管及增加會計準則的認識。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將企業管治職能轉授予合規顧問倍博顧問有限公司負責。合規顧問負責以下企業管治職責：(a)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b)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c)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d)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e)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本公司透過於董事會成員甄選過程中考慮多個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尋求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全體董事會成員的委任以用人唯才為依據，以客觀標準審慎考慮候選人是否有利於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董事具備多元化視野及不同教育背景及專業知識，從對生產及氣霧劑行業的豐富認識、國際貿易、財務及企業管理經驗以至於法律及會計範疇的專業資格。名董事均於各自的專業知識範疇累積超逾十年經驗，全部均擁有天賦才能及驅策行業發展的共同特質，從而為本公司帶來可持續增長。

董事會會議

於董事會定期會議及其他會議前均向全體董事發出適當通告。一般於董事會會議舉行前向董事發出會議議程及其他相關資料，並向所有董事徵詢，以將其他事宜列入董事會會議議程內。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負責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之會議記錄。會議記錄草稿通常於各會議後之合理時間內向董事傳閱，最終版本可供全體董事查閱。

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討論及制訂本集團整體策略，以及經營及財務表現。董事可以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列席。

根據企管守則條文第A.1.1條規定，董事會須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且董事會會議每年須至少舉行四次。於報告期間，已舉行五次董事會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三個董事會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特定方面的事務。本公司全部董事會委員會已以書面界定職權範圍，其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ludaocn.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全部董事會委員會須向董事會匯報有關所作出的決定或建議。全部董事會委員會均獲提供足夠資源，以便履行職責，並可於提出合理要求後，在適當情況下徵求獨立專業顧問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管守則第C.3段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獨立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就其辭任或解聘提出任何質詢。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陳彥聰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曹美婷女士及阮連法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具備上市規則第3.21條的適當專業及會計資格。

載列審核委員會權力及職責的職權範圍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可供閱覽。

於報告期間，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中期及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財務申報，並就本公司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審閱及程序作出匯報。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管守則第B.1段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乃基於彼等之經驗、水平、職責以及一般市況。

薪酬委員會權力及職責的職權範圍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可供閱覽。

薪酬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即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彥聰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曹美婷女士及阮連法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虞先生。

於報告期間，薪酬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董事袍金進行審閱及提供建議。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級管理層之薪酬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管守則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或續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及董事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持續定期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組成及成員多元化以及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提名委員會權力及職責的職權範圍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可供閱覽。

提名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即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曹美婷女士（提名委員會主席）、陳彥聰先生、阮連法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虞先生。

於報告期間，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三次會議，以根據提名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審閱董事會架構、規模、組成及多元化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之出席

各董事於報告期間出席本公司董事會、委員會及股東大會的記錄詳情載列如下：

	出席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虞岳榮先生(附註1)	5/5	不適用	2/2	3/3	1/1
陳寶元先生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潘伊莉女士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王金飛女士(附註2)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王小兵先生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彥聰先生(附註3及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曹美婷女士(附註5)	5/5	2/2	2/2	3/3	1/1
阮連法先生	5/5	2/2	2/2	3/3	1/1
黃弛維先生(附註6)	4/4	2/2	1/1	2/2	1/1

附註：

1. 本公司主席
2. 王金飛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辭任
3. 陳彥聰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獲委任
4. 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5. 提名委員會主席
6. 黃弛維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向董事會負責，確保董事會議事程序獲得遵從，且董事會活動能迅速有效地進行。公司秘書亦確保董事會緊貼有關本集團的相關法例、規例及企業管治方面的最新發展。

公司秘書負責向主席及行政總裁匯報，在維繫本公司與其股東的關係上擔當著重要角色，並且協助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向股東履行責任。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李偉思先生（「李先生」）已辭任公司秘書及何嘉偉先生（「何先生」）於同一日獲委任以代替李先生出任公司秘書。何先生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節。

於報告期間，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李先生及何先生均接受不少於十五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更新其技能及知識。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有責任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董事負責監督編製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確保該等財務報表屬真實而中肯，並已遵守有關法規及適用會計準則。

外部獨立核數師的薪酬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聘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外部獨立核數師。於選擇、聘用、辭退或解僱外部核數師方面，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並無異議。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向本公司提供法定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之應付費用分別為約人民幣1,400,000元及人民幣5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400,000元及人民幣48,000元）。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全面負責維持健全有效的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有關制度包括界定管理層架構之權力範圍，並旨在達致業務目標、保障資產不會在未經授權下使用或處置，確保依照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保存可靠的財務及會計記錄，以及適當識別及管理可能影響本集團表現的主要風險。

企業管治報告

該等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及僅能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不存有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目標為識別及管理本集團的風險，在可接受的安全水平下實現本集團的目標。本集團採納三級風險管理程序以識別、分析及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第一級為確保各部門主管明白彼等的角色及職責為負責識別、分析及評估及監察與營運及／或交易有關的風險。第二級為本集團的管理層，對第一級的風險管理活動進行監管，並對其進行持續監察，同時向上級匯報問題。最後一級為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聽取第二級的管理層的建議及外聘專外聘核數師的意見及發現，另一方面通過進行定期審核，確保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行之有效。

報告期間內，審核委員會代表董事會定期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有關檢討涵蓋所有重大控制，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以及風險管理職能。管理層已向審核委員會確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制度的有效性。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委聘浩理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對本集團進行內部監控審閱，有關內部監控審閱報告列出部份於相關環節及程序中所識別到輕微的不足的結果，並向本公司提出進一步改善其內部監控系統的建議。於審閱中並無識別到重大缺陷。有關內部監控審閱報告結果已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呈報，而改善地方（如有）已被確認並已實施適當措施管理風險。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為有效。

本公司已制定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政策，並定期提醒本集團董事及員工妥善遵守相關政策。該等政策須定期檢討。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本公司管理層相信有效及適當的投資者關係於創造股東價值、加強企業透明度及建立市場信心上擔當重要角色。就此，本公司已採納嚴謹內部監控系統，以確保根據相關法例及規例規定相關資訊的披露為真實、準確、完整及準時，以致所有股東能夠公平地取得資料。此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積極制定以下措施，確保股東有效溝通及具有透明度：

- 透過會議、電話及電郵等各種渠道與股東及投資者保持緊密聯繫；
- 透過本公司網頁內投資者關係一節，定期更新本公司消息及發展；

透過以上措施，本公司致力與投資者群體溝通及為其提供本集團及中國氣霧劑業最新發展資訊。

股東之權利

為了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權利，各重大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均會以獨立決議案於股東大會上提呈，以供股東審議及進行投票。本公司股東可以下列方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或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 (1) 於提出請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根據章程細則第64條，可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請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書面請求必須列明會議目的。
- (2) 倘股東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名退任董事以外人選參選本公司董事，則根據章程細則第113條，該名正式合資格出席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的股東（並非擬提名的人士）須發出妥為簽署的書面通知，當中表明建議提名該人士參選董事的意向，連同獲提名人士簽署表示願意參選的通知。有關通知須送交本公司的總辦事處或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送交有關通知的期間須於寄發舉行有關股東大會的通告翌日開始，且不得遲於有關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日結束。

企業管治報告

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將已妥為簽署的書面請求、通知或陳述（視乎情況而定）原本寄交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並且提供其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證明，請求方會生效。股東資料可根據法律規定而予以披露。

由上市日期起，本公司並無對章程細則作出任何變動。章程細則的最新版本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閱覽。股東可參閱章程細則以取得有關股東權利的進一步詳情。

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一切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而投票結果將緊隨有關股東大會後，分別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udaocn.com)刊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執行董事

虞岳榮先生，49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主席兼執行董事。彼亦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虞先生為本集團的創辦人，主要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及營運方向之企業決策。虞先生透過遠程學習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在中央廣播電視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的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畢業於浙江大學繼續教育學院開辦之工商管理高級總裁研修班。虞先生於中國廠房營運及企業管理擁有超逾20年之豐富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虞先生由一九九二年六月至一九九八年二月及一九九八年三月至二零零三年八月分別於台州一洲工業公司及浙江黃岩一洲集團有限公司擔任經理及主席，該兩家公司均從事生產日常使用的化學產品，而虞先生負責管理廠房的整體生產營運。

陳寶元先生，44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陳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現任本集團財務總監。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及會計事務以及監管本集團之內部控制。陳先生為中國註冊稅務師，於財務及會計方面擁有20年的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曾於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國美電器（股份代號：0493）先後擔任集團財務中心財務主管、附屬公司的財務經理及財務副總監等職位；亦曾在多家私人公司任財務經理及財務總監等職位。陳先生於一九九五年七月畢業於南京動力高等專科學校會計電算化專業；並於二零一二年十月獲取南澳弗林德斯大學文學（國際經貿關係）碩士學位。

潘伊莉女士，41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潘女士於企業市場推廣及管理方面擁有超逾10年經驗。潘女士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並主要負責制定本集團之整體業務策略及市場發展。彼於一九九三年六月取得黃岩市職業技術學校之化工畢業證書。潘女士於二零一二年一月透過遠程學習自中央廣播電視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在加入本集團之前，潘女士由一九九七年一月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及一九九九年一月至二零零三年二月分別於台州一洲工業公司及浙江黃岩一洲集團有限公司擔任策略規劃師，該兩家公司均從事生產日常使用化學產品，而彼則分別負責聯絡及財務工作。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執行董事 (續)

王小兵先生，43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王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本集團，擔任研發部門主管並主要負責監察研究及發展中心以及監督本集團之品質監控。彼現任浙江綠島科技有限公司（「綠島中國」）的總經理，並主要負責整體業務管理。在加入本集團前，王先生曾於中國香精香料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號：3318））之一間附屬公司任職多個職位，包括日化香精事業部之工程師、技術經理及總監。彼於日用化學品之研發及技術交流及服務方面擁有專業及管理經驗。王先生於南昌職業技術師範學院修讀應用化學，並於一九九八年七月畢業。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美婷女士，54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曹女士於一九八六年十一月取得香港大學文學士學位及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取得曼徹斯特城市大學法學學士學位。曹女士其後再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取得香港大學之法學研究生證書。彼為一名合資格之事務律師，並自二零零三年起開始於香港執業。彼曾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在數家事務律師行任職。曹女士現為其於二零一零年創立之曹美婷律師行之獨資經營者。

阮連法先生，63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阮先生分別於一九八零年二月及一九九六年四月取得浙江大學土木工程學士學位及管理學碩士學位。自其於一九八零年畢業後，阮先生曾擔任浙江大學講師及研究員、浙江大學土木工程管理研究所所長及浙江大學繼續教育學院院長。

陳彥聰先生，37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陳先生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註冊會計師。彼持有英屬哥倫比亞大學商業學士學位及香港科技大學財務分析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續)

陳先生於首次公開發售、企業併購、重組、盡職調查、審計、財務模型及商業估值方面擁有超過14年經驗。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一零年，陳先生曾於安永、畢馬威交易諮詢服務及羅兵咸永道企業融資擔任多個職位，為中國及香港之多間企業提供交易諮詢及審計服務。陳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加入安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專責為客戶提供有關首次公開發售之諮詢服務。於二零一一年八月，陳先生加入同一公司之私募投資部門擔任高級經理，並負責投資項目之籌組、分析及執行工作。於二零一二年七月至二零一三年七月，陳先生獲委任為格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2700）之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四年二月至二零一六年五月及於二零一四年二月至二零一六年一月期間，陳先生加入皓文控股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019）分別擔任行政總裁及集團合規主任。於二零一四年九月，陳先生獲委任為志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22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陳先生獲委任為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579）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

公司秘書

何嘉偉先生，34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何先生持有嶺南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何先生擁有逾10年會計及核數經驗。

高級管理層

王永飛先生，41歲，為綠島中國的生產總監，並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王先生主要負責監察本集團之生產營運。王先生於廠房生產管理擁有超過20年之豐富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王先生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一年曾在中國一家從事生產日常使用化學產品的生產商擔任生產監督員，而王先生負責管理生產營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常規

董事會欣然根據上市規則附錄27所載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刊發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當中載列本公司於報告期間有關四個方面（即工作場所質素、環境保護、工作環境及社區參與）的政策及常規。本報告旨在使股東、投資者（包括潛在投資者）及公眾對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及文化有更全面及深刻的了解。

本公司深知與社會保持互惠關係的重要性。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於在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常規方面建立良好的標準。除追求企業利益外，本集團亦會於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所有方面顧及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的可持續發展，以使該等標準得以維持。

環境政策

本集團致力於推進質量管理及實行節約資源及處理廢物的政策。本集團已根據環境法規制定以下政策：

1. 實行預防及處理污染的內部程序(ISO 14001)。
2. 致力於達致及遵守國家及地方的環保法規並相應制定自我規範的框架及標準。

本集團就所排放或產生的氣體、噪音及廢水進行定期檢測，以確保我們的污染水平處於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規定的許可範圍內。此外，本集團亦鼓勵員工節約用電及辦公室物資循環再用，以減低對環境的影響。

員工

本集團重視員工並珍視彼等作出的貢獻。本集團已建立人力資源管理政策及程序，旨在為僱員提供良好的工作條件以及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使僱員能投入其中及發揮所長。該等政策及程序不僅確保本集團切實遵守其經營所在地的有關勞動法律及法規，同時明確載列本集團的員工招聘標準、晉升指引、薪酬範圍、工作時間、休息時間、休假制度以及解僱和補償事宜，防止僱傭童工或強制勞動。本集團與僱員之間訂有勞動合同或僱傭協議，當中清楚載列相關細節以保障雙方的權益及利益。員工可獲提供入職課程及持續教育課程、定期員工大會及部門會議、內部期刊及宣傳欄、內部通訊等。具體溝通形式亦可根據溝通內容及參與人員特點等情況而定。本集團根據其發展計劃及策略目標制定人力資源計劃，並定期進行檢討。除制定外部招聘計劃為公司不斷注入新鮮血液外，本集團亦建立內部人員培養及人才儲備計劃，建立各級崗位選拔、測評體系，優化人力資源配置及內部晉升機制，培養具潛力的僱員成為各自領域的未來領導者。

工作環境

本集團致力於為全體員工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本集團須就安全生產遵守相關的中國法律及法規，包括規管中國的安全生產管理的主要法律，即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為保證我們員工於生產過程中的職業安全及健康，本集團已採納多項措施，如向僱員提供定期自救培訓課程及災害演習、於生產地點安裝急救設備及提供保護設備。

僱員培訓及發展

為使員工一直緊貼氣霧劑行業發展動態及維持高質素的組織結構，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各類培訓課程，每年投入一定經費用於員工培訓。此外，本集團亦建立全面的培訓系統及機制，為員工提供崗位教學及培訓，致力提升員工的技能及管理能力的，為員工建立順暢的晉升通道。根據對發展需求的分析，通過內部的能力測試、崗位培訓考核和高層推薦等多種方式，本集團管理層不斷甄選出優秀的人才進行重點培養。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超過8,000小時的內部及外部培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勞工標準

本集團所有僱員的待遇平等。有關對彼等之僱傭、酬金及晉升之考慮將不會受彼等之社會身份（如民族、種族、國籍、性別、宗教、年齡、性向、政治派別及婚姻狀況）影響。

本集團之大部分僱員居住於中國。本集團嚴格遵守中國《勞動法》及《勞動合同法》之規定，且並無違反相關規則及規定，包括工人工資、加班工資。相關福利乃參考當地最低工資釐定以及假期及法定帶薪假期乃根據中國之規定釐定。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已執行嚴謹的選聘供應商流程，當中考慮各項因素，如供應商資格、商業信譽、過往表現及價格。本集團密切監督及定期檢討供應商的表現，以確保產品質量。不符合產品質量及安全要求的產品將進行專門區分和處理，避免誤用及交付。

產品責任

本集團為追求客戶對我們產品的滿意度，持續改善產品的質素並對我們的產品制訂質量管理系統 (ISO9001:2008)。此外，本集團生產的所有產品均須接受相關安全測試，而包裝上亦貼有適當的安全標籤。於報告期間，概無已售產品因質量及／或安全問題須進行回收。

反腐

本集團致力避免及監察任何不法行為及不合道德行為。本集團已制訂嚴格的政策進行反腐及反欺詐，有關政策已傳達至僱員以為彼等提供向董事會揭發任何涉嫌不當行為的投訴渠道。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遭受任何腐敗相關的訴訟案件。

社區參與

本集團致力為社會作出貢獻並努力發展社區。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管理層及僱員已參與為當地社區提供協助及支持。

董事欣然提呈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集團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為籌備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其已進行重組以精簡其架構）現時旗下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一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進行集團重組。

主要業務及營運地域分析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研發、生產及銷售氣霧劑及相關產品。有關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按地域分部劃分之表現分析載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第4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48頁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

董事會報告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務年度的財務資料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10頁。該概要並不屬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確保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三)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股東必須在不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報告期間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有關本公司股本於報告期間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儲備

有關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於報告期間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本報告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為數約人民幣161,7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56,200,000元）。當中包括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份溢價賬約人民幣149,9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49,900,000元），該等金額可供分派，惟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之日期後，本公司須能支付其一般業務過程中的到期債務。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供應商應佔的銷售額及採購額百分比如下：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五年 %
銷售額		
—最大客戶	20.8	26.8
—五大客戶匯總	61.4	64.0
採購額		
—最大供應商	28.5	31.2
—五大供應商匯總	51.8	59.4

於報告期間，概無董事、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任何本公司股東擁有五大供應商或客戶的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股權

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的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的規定，要求本公司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董事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在任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虞岳榮先生(主席)

陳寶元先生

潘伊莉女士

王金飛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辭任)

王小兵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彥聰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獲委任)

曹美婷女士

阮連法先生

黃拋維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已辭任董事辭任乃由於彼等之個人事務。各已辭任董事已向董事會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彼等亦不知悉有關彼等辭任之任何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根據章程細則第112條，董事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的臨時空缺或作為現有董事會的新增席位。任何就此獲委任董事之任期僅直至本公司下次股東大會（就填補臨時空缺而言）或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就增加董事會成員而言）為止，並於屆時符合資格在該大會上膺選連任，惟將不計算在釐定須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之董事人數內。陳彥聰先生（彼獲董事會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生效）應於本公司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惟彼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根據章程細則第108(a)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數目）須輪值退任，致使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曹美婷女士及阮連法先生因此應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惟彼等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董事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佔董事會三分之一以上。

董事的服務合約

概無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之董事已經與本集團訂立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任何服務合約。

董事於與本公司業務有關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於報告期末或報告期間任何時間，概無存續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所訂立任何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且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直接或間接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交易、安排及合約，亦概無有關本公司控股股東向本集團提供服務之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報告期間及截至並包括本年報日期的任何時間，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於或曾經於本集團業務以外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已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虞先生及綠島中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綠島投資」）（合稱「控股股東」）已各自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訂立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所有成員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據此，各控股股東不會並將促使其聯繫人（惟透過本集團或就各契諾人（連同其聯繫人）而言，作為於任何認可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任何公司不超過5%的已發行股份或任何類別股票或債券的持有人除外）不會直接或間接進行及從事可能不時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以其他方式於其中擁有任何權益（在各情況下均不論是否以股東、合夥人、代理或其他身份，亦不論是否為謀求利潤、回報或其他目的），惟取得本公司批准的情況除外。

為確保控股股東已遵守不競爭契據，各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提供(i)有關其於報告期間遵守不競爭契據，且概無本身為董事之任何控股股東曾於董事會議申報任何個人權益；及(ii)表明彼等並無訂立可能不時與本集團所從事的業務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之書面確認。由於自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以來有關承諾之條款並無變動，故此董事會認為控股股東已遵守不競爭契據，且概無事宜須敦請公眾注意。

管理合約

除僱傭合約外，於報告期間概無訂立或存在涉及本公司業務整體或任何部分管理及行政方面之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簡要履歷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段。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董事可邀請參與者按董事會釐定的價格接納購股權，惟有關價格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 股份於有關購股權授出日期（必須為聯交所進行證券買賣的日期（「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ii) 相當於緊接相關購股權授出日期前5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的金額；及(iii) 於授出日期股份的面值。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4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採納購股權計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惟本公司獲得股東新批准者除外。

在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計劃向任何一位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所發行及將發行予各參與者的股份總數上限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惟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則除外。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於授出時釐定及知會承授人而不得超過要約日期起計10年的購股權期限內，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續)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九日之公佈所披露之已授出尚未行使購股權賦予有關承授人權利可認購合共40,0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報告期間根據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之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授出 購股權日期	購股權之行使期	於授出日期 股份之價格 每股 (附註)	股購權之 行使價 每股
		期內授出	期內沒收/ 註銷	期內獲行使					
董事									
陳寶元	4,000,000	-	-	-	4,000,000	29/6/2015	29/6/2015 - 28/6/2017	2.24	2.26
潘伊莉	3,000,000	-	-	-	3,000,000	29/6/2015	29/6/2015 - 28/6/2017	2.24	2.26
王金飛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二十六日辭任)	3,500,000	-	-	-	3,500,000	29/6/2015	29/6/2015 - 28/6/2017	2.24	2.26
王小兵	4,000,000	-	-	-	4,000,000	29/6/2015	29/6/2015 - 28/6/2017	2.24	2.26
小計	14,500,000	-	-	-	14,500,000				
高級管理層									
王永飛	4,000,000	-	-	-	4,000,000	29/6/2015	29/6/2015 - 28/6/2017	2.24	2.26
小計	4,000,000	-	-	-	4,000,000				
其他									
僱員	14,000,000	-	-	-	14,000,000	29/6/2015	29/6/2015 - 28/6/2017	2.24	2.26
供應商	3,500,000	-	-	-	3,500,000	29/6/2015	29/6/2015 - 28/6/2017	2.24	2.26
其他合資格參與者	4,000,000	-	-	-	4,000,000	29/6/2015	29/6/2015 - 28/6/2017	2.24	2.26
小計	21,500,000	-	-	-	21,500,000				
總計	40,000,000	-	-	-	40,000,000				

附註： 於授出購股權日期本公司股份之價格為於授出購股權日期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而(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c)須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普通股數目		相關股份權益		佔本公司 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個人權益/ 配偶權益	受控制法團 權益	購股權 (附註1)	總計	
虞先生	-	222,260,000 (附註3)	3,500,000 (附註4)	225,760,000	47.03%
王金飛女士（「虞太太」）	222,260,000 (附註3)	-	3,500,000	225,760,000	47.03%
陳寶元	600,000	-	4,000,000	4,600,000	0.96%
潘伊莉女士	-	-	3,000,000	3,000,000	0.63%
王小兵先生	1,200,000	-	4,000,000	5,200,000	1.08%

附註：

- (1) 指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董事授出之購股權。購股權計劃詳情已於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披露。
- (2) 該等百分比已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即480,000,000股股份）計算。
- (3) 該等股份由綠島投資持有，其由虞先生全資實益擁有。因虞太太為虞先生之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虞太太被視為於虞先生通過綠島投資持有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指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虞太太授出之3,500,000份購股權。因虞先生為虞太太之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持有該等權益。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而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證券的權益」一段所披露者外，下列人士或法團（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已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作出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或淡倉：

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及 相關股份總數 (附註1)	佔本公司 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綠島投資(附註3)	實益擁有人	222,260,000	46.30%

附註：

- (1) 所有該等權益均為好倉。
- (2) 該等百分比已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即480,000,000股股份）計算。
- (3) 綠島投資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由虞先生（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唯一實益擁有。因虞太太為虞先生之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虞先生通過綠島投資持有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章須記錄於登記冊之任何權益及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除本報告「購股權計劃」一段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於報告期間任何時間向本公司任何董事、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授出權利，藉購入本公司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而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取利益。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關連交易或上市規則第14A.31條項下不獲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根據上市規則第8.08條，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最少有25%由公眾人士持有。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已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管守則，除了載於第12至23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內所披露的未遵守的守則條文外，有關報告載有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進一步資料。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行政人員可能面對因企業活動產生之法律訴訟，為董事及行政人員之職責作適當之投保安排。保障範圍每年檢討一次。基於董事利益的獲准許之彌償條文於董事批准本董事會報告日期生效。

董事會報告

股票掛鈎協議

除上述所披露之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外，於年內，本公司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於年內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要求本公司訂立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任何協議的股票掛鈎協議。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進行重大期後事項。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重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的決議案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虞岳榮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羅兵咸永道

致中國綠島科技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中國綠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簡稱「貴集團」)列載於第48至10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 +852 2289 8888, 傳真: +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於該等準則項下的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詳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意見過程中進行處理的，我們不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於我們的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載列如下：

關鍵審計事項

應收賬款之可收回性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及附註20(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貴集團之銷售主要涉及數個主要客戶，故有信貸集中的風險。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應收賬款餘額為人民幣88,640,000元，五大客戶佔其中78%。餘下款項涉及數目眾多之客戶。

我們重點關注此方面，主要由於應收賬款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且就有關餘額釐定減值撥備時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

我們進行審計時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已就評估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執行下列程序：

- 我們已了解並評估貴集團在向客戶批授信貸及收取應收賬款方面的內部控制。
- 我們要求被挑選的客戶回函確認應收款項餘額。所有接獲詢證函的客戶均已回覆我們的確認要求。
- 我們已查核管理層評估可收回性時所依據應收賬款賬齡資料的準確性。
- 就年結日後尚未收到客戶付款的款項，我們已向管理層查詢未付款的原因。我們質詢管理層未結付款項的可收回性，並以相關記錄及客戶回函核證有關解釋。

基於以上所述，我們認為管理層有關應收賬款可收回性的判斷及估計有可得證據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度報告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可行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乃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處理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件或狀況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改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職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通報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通報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張肇昌。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274,232	266,010
銷售成本	7	(196,990)	(200,275)
毛利		77,242	65,735
其他收入	6	559	1,713
其他收益	6	3,849	3,496
銷售開支	7	(21,612)	(18,543)
行政開支	7	(35,817)	(46,391)
經營利潤		24,221	6,010
融資收入	9	3,626	2,930
融資費用	9	(69)	(1,124)
融資收入－淨額		3,557	1,806
除所得稅前利潤		27,778	7,816
所得稅開支	11	(4,496)	(4,249)
年度利潤		23,282	3,567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260	2,15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3,542	5,72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每股人民幣元）	12	0.05	0.01

第53至109頁的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13	5,310	4,999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89,609	85,836
投資物業	15	6,400	—
無形資產	17	466	539
遞延所得稅資產	30	372	394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3,917	5,345
		106,074	97,113
流動資產			
存貨	19	37,723	35,03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154,055	140,94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19,24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25,851	120,819
短期銀行存款	22	81,100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	14,371	18,711
		332,340	315,508
資產總值		438,414	412,621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4	3,801	3,801
股份溢價	24	134,143	134,143
其他儲備	25	78,303	75,235
留存盈利		119,406	98,932
權益總額		335,653	312,111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政府補貼	27	1,010	1,155
銀行借款	29	1,284	–
遞延所得稅負債	30	152	–
		2,446	1,155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8	99,230	98,750
流動所得稅負債		178	605
銀行借款	29	907	–
		100,315	99,355
負債總額		102,761	100,510
權益及負債總額		438,414	412,621

第53至109頁的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第48至10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批准，並由其代表簽署。

虞岳榮
董事

陳寶元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盈利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170	52,153	50,693	96,825	202,841
全面收益					
年內利潤	-	-	-	3,567	3,567
貨幣換算差額	-	-	2,154	-	2,154
全面收益總額	-	-	2,154	3,567	5,721
與擁有人交易					
購股權計劃					
—僱員服務價值	-	-	17,022	-	17,022
—其他服務價值	-	-	3,906	-	3,906
股份配售	631	81,990	-	-	82,621
利潤分配	-	-	1,460	(1,460)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3,801	134,143	75,235	98,932	312,111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801	134,143	75,235	98,932	312,111
全面收益					
年內利潤	-	-	-	23,282	23,282
貨幣換算差額	-	-	260	-	260
全面收益總額	-	-	260	23,282	23,542
與擁有人交易					
利潤分配	-	-	2,808	(2,808)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3,801	134,143	78,303	119,406	335,653

第53至109頁的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的現金	33	12,830	73,031
已付利息		(69)	(1,124)
已付所得稅		(4,750)	(5,297)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8,011	66,610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750)	(17,578)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1,082)	(2,14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33	97	–
購買土地使用權		(430)	–
購買無形資產		(128)	(5)
購買投資物業		(5,372)	–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240)	–
已抵押銀行存款的減少／(增加)		4,340	(6,729)
短期銀行存款增加		(81,100)	–
已收利息		1,209	589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09,456)	(25,867)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扣除發行成本		–	82,621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2,191	11,138
償還銀行借款		–	(40,138)
應付票據所得款項		114,670	125,699
償還應付票據		(110,535)	(126,968)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6,326	52,3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95,119)	93,09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120,819	26,821
貨幣換算差額		151	903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25,851	120,819

第53至109頁的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中國綠島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公室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家居及汽車護理、空氣清新劑、個人護理產品及殺蟲劑氣霧劑產品。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綠島中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綠島投資」），其由虞岳榮先生（「控股股東」）全資擁有，虞岳榮先生擁有本公司46.30%實益權益。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上市而進行的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透過與綠島投資（為綠島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綠島英屬處女群島」）的擁有人及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Neland Development Limited交換股份，收購綠島英屬處女群島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於二零一三年重組完成時，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而綠島英屬處女群島則作為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營運附屬公司浙江綠島科技有限公司（「綠島中國」）的中層控股公司。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一日，本公司股份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除另有註明者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批准刊發。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註明者外，該等政策於呈列年度一直貫徹採用。

2.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以公允價值列值）的重估而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綜合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須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計的範疇於附註4內披露。

2.1.1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 (a) 必須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採納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目前與本集團無關，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2.1.1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 (b) 已頒佈但於本財政年度仍未生效，且本集團亦無提前採納的現有準則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會計 期間起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所得稅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現金流量報表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方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附註)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該等新訂或經修訂的準則，以及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管理層已評估該等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的影響並認為該影響並不重大。管理層正在評估其他修訂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帶來的財務影響。

附註：該等修訂原先擬於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生效日期現已被押後。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 綜合賬目

2.2.1 重組的合併會計法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進行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猶如彼等已於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制方共同控制的當日起已合併。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以從控制方角度計算的現行賬面值合併列賬。商譽代價或收購方於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公允價值淨值的權益超出共同控制實體合併當時的成本間差額將不予確認，以控制方仍然持有權益為限。

綜合全面收益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業務自最早呈報日期或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當日（以較短期間為準）的業績，而不論共同控制實體合併的日期。

綜合財務報表的比較金額乃按有關實體或業務於上一個資產負債表日期或其首次受共同控制時（以較短期間為準）已合併的假設呈列。

該等實體採用統一的會計政策。合併實體或業務之間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 綜合賬目 (續)

2.2.2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有權管控的實體 (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的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合併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本集團應用收購法將非共同控制之業務合併入賬。就收購附屬公司所轉讓之代價乃所轉讓資產、被收購方原擁有人所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之代價包括或有對價安排所產生之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業務合併時收購的可辨認資產以及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最初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與收購有關的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進行對銷，除非交易提供集團公司交易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憑證則作別論。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於需要時，附屬公司呈報的金額已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2.2.3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值扣除減值入賬。成本亦包括投資之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之基準入賬。

倘自附屬公司之投資收取之股息超過宣派股息期間該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總額，或倘獨立財務報表之投資賬面值超過綜合財務報表內被投資公司之資產淨值 (包括商譽) 之賬面值，則須對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3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按照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報告。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資源調配及評估各營運分部的表現)已確認為作出策略決定的執行董事。

2.4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載的項目乃採用該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由於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在中國進行並以人民幣交易，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以本集團的呈列貨幣人民幣呈列。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的通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及按年底匯率兌換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盈虧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有關借款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外匯收益及虧損呈列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融資收入」或「融資費用」項下。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其他收益／(虧損)」項下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4 外幣換算 (續)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列貨幣的所有本集團實體 (並無來自嚴重通貨膨脹經濟體的貨幣) 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於各資產負債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乃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各收益表的收支乃按平均匯率換算 (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在有關交易當日的通行匯率累積影響的合理約數, 在該情況下, 收支按有關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 及
- (iii) 所有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2.5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為收購使用土地的長期權益預先支付的款項。該等款項以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後列賬, 並在剩餘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在建工程指建造工程仍未完成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列賬。成本包括所產生的收購及建造開支、利息及發展應佔的其他直接成本。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直至於相關資產完成可作既定用途為止。

僅當與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會流入本集團，且能夠可靠計量項目的成本時，其後成本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如適用）。重置部分的賬面值不作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其產生的財務期間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支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分配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如下：

建築物	35年
廠房及設備	10-15年
辦公室傢俱及設備	3-10年
汽車	5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時予以調整。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時的盈虧通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而釐定，並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其他收益／（虧損）」項下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7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由租賃土地及樓宇組成，為並非由本集團所佔用並持作賺取長期租金收益或資本增值或兩者皆是。其亦包括在建或發展以供未來用作投資物業的物業。當已符合投資物業的其餘定義時，以經營租賃持有的土地則作為投資物業入賬。於此等情況下，有關經營租賃則當作融資租賃入賬。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及借貸成本（如適用）。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列賬，相當於外聘估值師在各報告日期釐定的公開市場價值。公允價值乃根據活躍市場價格釐定，並按特定資產的性質、地點或狀況的任何差異作出調整（如有需要）。倘未能取得有關資料，本集團會使用其他估值法，例如較不活躍市場的近期價格或貼現現金流量預測。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表中「其他收益／（虧損）」作為估值收益或虧損列賬。

2.8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為電腦軟件及專利權。有關維修電腦軟件程式的成本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電腦軟件及專利權乃分別按10年及5年的估計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其成本。

2.9 研發開支

研究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當符合以下準則時，發展項目（與設計及測試新型及經改良產品有關）所產生的成本確認為無形資產：

- 技術上可完成無形資產，故其將可作使用；
- 管理層擬完成無形資產及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 擁有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能力；
- 可展示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9 研發開支 (續)

- 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發展並使用及出售可用的無形資產；及
- 無形資產於其開發期間的開支能可靠地計量。

其他不符合此等準則的發展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過往獲確認為開支的發展成本於往後期間並不獲確認為資產。資本化發展成本獲入賬列作無形資產並於資產可供使用時起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2.10 非金融資產減值

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或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無需進行攤銷，但每年須就減值進行測試。倘發生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該等須予攤銷的資產的賬面值不可收回，則會對資產進行減值審閱。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部分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指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其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在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獨立辨別現金流量的最低層級（現金產出單位）進行分類。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於各報告日期檢討是否可能撥回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1 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為:(i)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的金融資產;及(ii)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視乎獲取金融資產的目的而進行。管理層於首次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的分類。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的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的金融資產為持作買賣金融資產。倘收購金融資產主要旨在於短期內出售,該金融資產即歸類為此類別。衍生工具亦歸類為持作買賣,除指定作對沖則作別論。於此類別的資產倘預期於12個月內結算,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一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b)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額且並無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該等項目計入流動資產,惟預期並不會於業務的一般營運週期內變現者則除外。該等項目分類為非流動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買賣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入或銷售資產當日,以常規形式購入及銷售金融資產均進行確認。若從該等投資中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經過期或轉讓,而本集團已經大致上轉移全部風險及擁有權回報,金融資產則不獲確認。貸款及應收款項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1 金融資產 (續)

(c)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某一項金融資產或某一組金融資產已減值。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於首次確認資產後曾發生一宗或多宗導致減值的事件(「虧損事件」)，而該宗或該等虧損事件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能可靠地估計的影響，則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已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證據可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正面臨重大財務困難、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之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之經濟狀況。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而言，虧損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未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之現值兩者之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予以削減，而虧損金額則在綜合損益表確認。倘貸款或持有至到期投資以浮動利率計息，則用作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貼現率為根據合約釐定的當期實際利率。在實際操作中，本集團可採用可觀察市價按工具的公允價值為基準計量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2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釐定。產成品及在產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間接生產費用（根據正常經營能力計算），而不包括借款費用。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扣除適用可變銷售費用）。

2.13 股本

普通股歸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份或期權直接應佔增加成本在權益內呈列作為所得款項（除稅）的扣減。

2.1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已售商品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倘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計將於一年或一年以內（或（如較長）正常經營週期內）收回，則歸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最初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算。有關本集團應收賬款會計處理及本集團減值政策闡述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2.11。

2.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6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自供應商收購商品或服務的付款責任。倘應付賬款於一年或之內(或(如較長)業務的正常營運週期內)到期,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最初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7 借款

借款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後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借款隨後按攤銷成本列賬;而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及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借款期內以實際利率法於收益表內確認。

在貸款將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之情況下,就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之費用確認為貸款之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至貸款提取發生為止。在並無跡象顯示將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該貸款之情況下,該費用會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之預付款項,並於有關融資期間內予以攤銷。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將負債的償還日期遞延至報告期末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乃分類為流動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8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 (指需要用上大量時間準備就緒以供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 直接應佔之一般及特定借貸成本乃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 直至該等資產大致上已準備就緒以供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2.19 政府補貼

當能夠合理確定將收到政府的補貼, 而本集團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時, 補貼按其公允價值確認。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貼將被遞延處理, 並將於與其擬定補償的成本須作出配對的期間內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政府補貼已計入非流動負債內列作遞延政府補貼, 並按直線法於相關資產預計使用年期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中。

2.20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稅項乃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惟與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的稅項除外。於該情況, 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期已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定期就適用稅法仍有待詮釋的情況評估報稅。其於適當時按預期向稅務機關繳付的金額作出撥備。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0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續)

(b) 遞延所得稅

內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的暫時性差額確認。然而，倘遞延所得稅乃源自業務合併以外交易初步確認的資產或負債，且其不會影響交易時的會計或應課稅利潤／虧損，則不予入賬處理。遞延所得稅按資產負債表日期已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率（及法例）釐定，並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後採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可用作抵銷暫時性差額的情況下確認。

外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負債就因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而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計提撥備，惟集團可控制暫時性差額之撥回時間，且暫時性差額在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除外。一般而言，本集團不能控制聯營公司之暫時性差額撥回。僅在訂有協議賦予本集團能力於可見未來控制暫時性差額的撥回時，方不就聯營公司的未分派盈利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僅在暫時性差額可能將於日後撥回，且有充足之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暫時性差額時，方會就因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而產生之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0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續)

(c) 抵銷

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一個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有關，而有關實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結餘時，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將會互相抵銷。

2.21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每月向有關政府機構組織的多個定額供款計劃供款。倘基金並無持有足夠資產支付所有僱員與其於有關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所提供服務相關的福利，則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支付進一步的供款。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

2.22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a)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本集團設有多項以股權結算及以股份為基礎之償付計劃，據此，實體收取來自僱員及非僱員之服務作為本集團股本工具（購股權）之對價。就所獲提供服務而授出購股權之公允價值確認為開支。就僱員服務而言，將支銷之總額乃參考所授購股權之公允價值釐定：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2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續)

(a)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續)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 (如實體之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 (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僱員在某特定時期於實體留任) 之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 (如規定僱員儲蓄或在某特定時期持有股份) 之影響。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訂其預期歸屬購股權數目的估計。本集團會於收益表內確認修訂原來估計 (如有) 的影響，並相應調整權益。

此外，在某些情況下，僱員可能在授出日期之前提供服務，因此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就確認服務開始期與授出日期之期間內的開支作出估計。

就授予非僱員之購股權而言，為換取服務而發行之購股權乃按所收取服務之公允價值計量，除非有關服務未能識別及／或公允價值未能可靠計量，而在此情況下，所收取之服務乃參考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允價值計量。當對方提供服務時或於非僱員提供服務之期間，所收取服務之公允價值確認為開支，並於權益 (購股權儲備) 中作出相應增加，除非有關服務合資格確認為資產。

本公司於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新股份。所收款項 (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會計入股本 (及股份溢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2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續)

(b) 集團實體間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本公司向本集團附屬公司之僱員及非僱員所授出其股本工具之購股權乃視為注資。所獲服務之公允價值乃參考授出日期之公允價值計量，於歸屬期內確認為增加對附屬公司之投資，並相應計入母公司實體賬目內之權益。

2.23 收入確認

收入包括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就銷售貨品而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收入經扣除增值稅、退貨、回扣及折讓並抵銷本集團內部銷售額後呈列。

當收入金額能可靠地計量，而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該實體，且符合本集團下列各項業務的特定準則時，本集團便會確認收入。除非與銷售有關的所有或然事項均已解決，否則收入金額概不視為能夠可靠計量。本集團基於其以往業績作出估計，過程中會考慮客戶類型、交易類型及各項安排細節。收入按以下方式確認：

(a) 貨品銷售

在本集團實體將產品交付給客戶，而客戶已接收該等產品，並可合理確保收回相關應收款項時，確認貨品銷售。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3 收入確認 (續)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確認。

2.24 租賃 (作為經營租賃承租人)

出租人保留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 (扣除已收出租人的任何優惠) 按直線法於租期內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支銷。

根據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之投資物業。經營租賃租金收入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面臨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 (包括外匯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計劃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和盡量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乃由指定董事根據董事會批准的政策落實。該等董事與本集團各營運單位密切配合以識別、評估及對沖財務風險。

(a)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因日後商業交易及以非人民幣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而面臨外匯風險。由於對沖成本相對高昂，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外匯合同。此外，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及匯出資金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規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a) 外匯風險 (續)

本集團的主要外幣為港元(「港元」)及美元(「美元」)。本集團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期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港元及美元	75,960	91,718
負債		
港元及美元	1,954	3,771

下表顯示除稅前利潤對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升值5%的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性項目，並就各自的匯率變動調整彼等於年終時的換算金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兌港元及美元匯率升值5% 年內利潤減少	3,700	4,397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b) 價格風險

本集團並無股本證券價格風險或商品價格風險。本集團並無與供應商訂立任何長期合約，而是當價格被視為優惠時方下達訂金。原材料價格波動一般會轉嫁給客戶。

(c) 信貸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與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短期銀行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有關。

就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短期銀行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而言，管理層將所有銀行存款存置於國有金融機構或信譽良好的銀行（均為擁有高信貸質量的金融機構），以管理信貸風險。

為管理有關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本集團會持續對債務人的財務狀況進行信貸評估，且不會要求債務人對未償還結餘提供抵押品。本集團根據未償還結餘的預期可收回性及收回時間，對呆賬進行撥備，而所產生的實際損失一直在管理層預期之內。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一定程度的信貸集中風險，原因為應收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應收賬款總額佔應收賬款總額的約78%（二零一五年：76%）。

(d)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有充裕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為其經營業務提供資金。由於相關業務的動態性質，本集團的財務部門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確保有可用的融資渠道，以維持靈活的資金調配。

下表載列根據於各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之餘下期間按相關到期日劃分之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分析。表內披露之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貼現之影響並不重大，因此12個月內到期之結餘與其賬面餘額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d) 流動性風險 (續)

	少於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介乎三個月至 一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一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其他應付稅項、 應付薪金、客戶墊款等)	32,520	57,749	-	90,269
銀行借款	228	683	1,454	2,365
	32,748	58,432	1,454	92,63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其他應付稅項、 應付薪金、客戶墊款等)	59,284	24,391	-	83,675

(e)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擔的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來自其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浮息銀行存款使本集團承擔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以浮息發出銀行借款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被按浮息持有的現金抵銷。

由於固定利率變動對借款的貼現影響不大，管理層認為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對本集團並無重大的影響，故本集團並無對沖其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利率變動對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利息收入以及銀行借款利息開支並無重大影響。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及使其他利益相關者獲利，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降低資本成本。

為求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份或銷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與業內其他公司的做法一致，本集團使用資本負債比率以監察資本。此比率按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2,191	—
應付票據	62,724	58,590
	64,915	58,590
權益總額	335,653	312,111
資本負債比率	19%	19%

3.3 公允價值估計

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原因是貼現帶來的影響並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 (續)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所使用估值技術輸入數據等級劃分的公允價值入賬。有關輸入數據在公允價值等級內分類為如下三個等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等級）。
- 除第一等級的報價外，就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推衍）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二等級）。
- 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等級）。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為按公允價值列賬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二零一五年：無），計入第二等級（附註18）。

有關按公允價值計量之投資物業之披露請參閱附註15。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公司按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持續檢討估計及判斷，包括於有關情況下對未來事件作出合理估計。

4.1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多項估計及假設。顧名思義，該等會計估計甚少相等於相關實際結果。有重大風險導致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內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於下文討論。

(a) 應收賬款之可回收性

本集團會根據應收賬款可收回性的評估並參照可收回的金額及時間作出應收賬款減值撥備。倘出現情況或情況有變並顯示結餘可能無法收回時便會就應收賬款動用撥備。在識別呆賬時須作出判斷及估計。倘預期數額與原先估計有所不同，有關差額將影響有關估計出現變動期間之應收賬款及呆賬開支的賬面值。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4.1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續)

(b) 存貨撥備

於釐定陳舊及滯銷存貨所須的撥備金額時，本集團根據手頭訂單評估預期銷售額及評估存貨的賬齡分析，並將存貨的賬面值與其各自可變現淨值作比較。於估計預期銷售額及所須撥備時須作出判斷。倘可影響存貨可變現淨值的情況惡化，則可能須作出額外撥備。

(c)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團的管理層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限，以及所產生的相關折舊費用。該估計乃以具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為基準。其可因科技創新及競爭對手因應嚴峻的行業週期而採取的行動而出現重大變動。倘可使用年限較先前所估計的年限為短，則管理層將增加折舊費用，或將撇銷或撇減技術上過時或非策略性資產。

(d)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

評估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需要使用重大判斷及假設。有關判斷及假設的詳情披露於附註15。

5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執行董事」）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執行董事透過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調配資源。執行董事根據用以作出戰略性決定的內部報告釐定營運分部。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氣霧劑及相關產品。本集團按合同製造服務基準向海外市場銷售產品，並按原品牌製造基準於中國市場銷售產品。所有產品均由相同生產線生產，並透過分銷商網絡分銷。執行董事一併檢討及評估本集團之表現，故管理層認為僅有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 (續)

地域資料

下表顯示本集團按地域分部分類的收入及若干資產資料。

來自客戶的收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61,541	74,661
美利堅合眾國	135,470	122,759
歐洲	15,243	18,497
其他	61,978	50,093
	274,232	266,010

以上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之付運位置呈列。

向執行董事所提供有關總資產之金額乃按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之方式計量。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非流動資產包括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投資物業，全部皆位於中國。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主要客戶（彼等各自佔本集團收入5%或以上）的收入載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56,977	71,208
客戶B	31,780	8,279
客戶C	29,934	29,207
客戶D	28,017	17,655
客戶E	21,617	31,546
	168,325	157,8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產品銷售。已確認的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貨品	274,232	266,010
其他收入		
政府補貼	447	475
其他	112	1,238
	559	1,713
其他收益		
匯兌收益	2,608	2,650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收益	1,028	–
其他	213	846
	3,849	3,4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開支（按性質劃分）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費用及行政費用的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附註13、14、17）	6,530	5,386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計入購股權開支及研發成本的款項 （附註8）	24,751	19,913
購股權開支（附註26）	-	20,928
已用原材料	181,965	187,419
產成品及在產品的存貨變動	(1,150)	(2,020)
水電開支	3,111	2,601
運輸及差旅費用	16,404	9,752
電訊開支	482	487
廣告開支	820	1,155
其他稅項開支	2,259	1,907
研發成本		
—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8）	4,469	4,172
— 材料及其他，不包括折舊及攤銷	3,663	3,620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513	1,579
酬酢開支	1,134	512
經營租賃開支	1,335	661
專業服務費用	1,313	1,680
其他費用	5,820	5,457
總計	254,419	265,2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津貼及獎金	25,616	21,785
退休計劃供款	1,707	1,237
授予董事及僱員之購股權（附註26）	-	17,022
其他	1,897	1,063
	29,220	41,107

(a) 退休金－定額供款計劃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綠島中國按合資格僱員基本薪金的22%（二零一五年：22%）向由中國地方政府管理的退休計劃作出定額供款。地方政府負責支付退休員工的退休金。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年內，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薪酬在附註37分析反映的四名（二零一五年：四名）董事。於年內支付予其餘一名（二零一五年：一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住房公積金、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158	151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	2,104
退休計劃供款	4	4
	162	2,2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續）

(b) 五名最高薪人士（續）

	人數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酬金範圍		
零至1,000,000港元	1	—
2,500,000港元至3,000,000港元	—	1
	1	1

9 財務收入－淨額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外匯收益	2,417	2,341
利息收入	1,209	589
財務收入	3,626	2,930
銀行借款之利息支出	(69)	(1,124)
財務收入－淨額	3,557	1,806

10 匯兌收益淨額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益（附註6）	2,608	2,650
財務收入淨額（附註9）	2,417	2,341
總計	5,025	4,9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4,322	4,227
遞延所得稅 (附註30)	174	22
	4,496	4,249

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收入，故毋須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五年：無）。

根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除非優惠稅率適用，於中國成立的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綠島中國獲得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因此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享有15%優惠稅率。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利潤的稅項與採用適用於本集團利潤的稅率得出的理論金額兩者間差異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27,778	7,816
按15%（二零一五年：15%）稅率計算的稅項	4,167	1,172
額外可扣稅研發費用	(660)	(638)
不得扣稅費用	989	3,715
	4,496	4,2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每股盈利

於年內，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23,282	3,567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480,000	452,000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0.05	0.01

每股攤薄盈利乃透過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調整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擁有一類潛在攤薄普通股：購股權。假設購股權獲行使應已發行之股份數目減為換取相同金額所得款項按公允價值(根據本公司股份之平均股份市價釐定)應發行之股份數目為無代價發行股份，該等股份將導致攤薄每股盈利。於年內，尚未行使購股權具反攤薄影響。因此，本公司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土地使用權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賬面淨值	4,999	5,115
增加	430	-
攤銷 (附註7)	(119)	(116)
年終賬面淨值	5,310	4,999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6,206	5,776
累計攤銷	(896)	(777)
賬面淨值	5,310	4,999

土地使用權的租期為50年。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土地使用權餘下的租期為36至47年（二零一五年：37至48年）。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被用於為應付票據（二零一五年：應付票據）作抵押（附註28(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工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傢具及 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40,288	27,717	8,366	4,079	12,320	92,770
累計折舊	(8,111)	(10,299)	(2,159)	(1,917)	-	(22,486)
賬面淨值	32,177	17,418	6,207	2,162	12,320	70,284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2,177	17,418	6,207	2,162	12,320	70,284
增加	356	3,581	578	1,333	14,828	20,676
出售	-	-	(49)	-	-	(49)
轉撥	1,232	3,099	-	-	(4,331)	-
折舊(附註7)	(1,661)	(1,960)	(1,022)	(432)	-	(5,075)
年終賬面淨值	32,104	22,138	5,714	3,063	22,817	85,83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1,876	34,397	8,895	5,412	22,817	113,397
累計折舊	(9,772)	(12,259)	(3,181)	(2,349)	-	(27,561)
賬面淨值	32,104	22,138	5,714	3,063	22,817	85,836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2,104	22,138	5,714	3,063	22,817	85,836
增加	1,245	1,677	306	748	6,137	10,113
出售	-	(124)	(6)	-	-	(130)
轉撥	28,020	868	-	-	(28,888)	-
折舊(附註7)	(2,633)	(2,224)	(822)	(531)	-	(6,210)
年終賬面淨值	58,736	22,335	5,192	3,280	66	89,60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1,141	36,598	9,148	6,160	66	123,113
累計折舊	(12,405)	(14,263)	(3,956)	(2,880)	-	(33,504)
賬面淨值	58,736	22,335	5,192	3,280	66	89,6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折舊開支按以下方式扣除：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2,229	1,426
行政費用	3,959	3,625
銷售費用	22	24
總計	6,210	5,07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12,70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3,134,000元）的樓宇被用於為應付票據作抵押（附註28(b)）。

15 投資物業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之收購	5,372
公允價值調整收益淨額 (附註6)	1,02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終結餘	6,40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有關未來維修及保養的未撥備合約責任（二零一五年：無）。

本集團持有投資物業的商業模式指在通過出售的方式獲取投資物業之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本集團計量與該投資物業之暫時差額有關之遞延稅項時，所使用之稅率及稅基與預期收回投資物業的方式一致（附註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投資物業 (續)

本集團的估值流程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進行估值，該公司為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持有獲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且近期於所評估投資物業的地區及分類具有估值經驗。對於投資物業而言，其當前使用符合其最高及最佳用途。

管理層與估值師每年討論估值流程及結果，與本集團年度申報日期一致。

於各年末，管理層：

- 核實獨立估值報告的所有重大輸入數據；
- 評估物業估值較上一年度估值報告之變動；及
- 與獨立估值師進行討論。

估值技術

估值乃基於直接比較法，並假設該物業在現況下交吉出售。經參考有關市場的可資比較銷售交易，選擇鄰近地區的可資比較物業並就位置及物業規模等因素的差異作出調整。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之公允價值計量之資料 (第三級)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公允價值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之金額
投資物業	6,400,000	直接比較法	市價 (每平方米/ 人民幣元)	10,186

15 投資物業 (續)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之關係為，市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重估收益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之「其他收益」(附註6)。

年內概無出租物業。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允價值為人民幣6,400,000元(二零一五年：無)之投資物業已予以抵押，作為本集團借款之抵押品。

16 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法定/註冊資本	繳足股本	持有的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直接擁有：					
綠島英屬處女群島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十八日在英屬處女 群島(「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	50,000美元	111美元	100%	投資控股，英屬處女群 島
間接擁有：					
綠島中國	於二零零二年 八月二十三日在中國成立	120,000,000港元	120,000,000港元	100%	生產及出售氣霧劑產 品，中國
國泰佳禾香港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十三日在 香港註冊成立	10,000港元	10,000港元	100%	投資控股，香港
裕年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二年 十一月十六日在 香港註冊成立	10,000港元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香港

全部附屬公司均為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專利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394	750	1,144
累計攤銷	(140)	(275)	(415)
賬面淨值	254	475	729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54	475	729
增加	5	–	5
攤銷費用 (附註7)	(45)	(150)	(195)
年終賬面淨值	214	325	53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99	750	1,149
累計攤銷	(185)	(425)	(610)
賬面淨值	214	325	539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14	325	539
增加	128	–	128
攤銷費用 (附註7)	(51)	(150)	(201)
年終賬面淨值	291	175	46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27	750	1,277
累計攤銷	(236)	(575)	(811)
賬面淨值	291	175	466

攤銷已於行政費用內扣除。

18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貸款及 應收款項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資產		總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綜合資產負債表所記之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不包括預付賬款)	91,981	98,667	-	-	91,981	98,66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19,240	-	19,24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銀行存款	106,951	120,819	-	-	106,951	120,819
已抵押銀行存款	14,371	18,711	-	-	14,371	18,711
總計	213,303	238,197	19,240	-	232,543	238,197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負債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綜合資產負債表所記之負債		
銀行借款	2,191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其他應付稅項及應付薪金)	95,117	93,109
總計	97,308	93,1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存貨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8,913	15,077
在產品	898	2,924
產成品	17,912	17,036
存貨－淨值	37,723	35,037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為人民幣180,81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85,399,000元）。

年內，本集團並無就存貨作出或撥回任何撥備（二零一五年：無）。

2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淨額(a)	88,349	92,688
預付款項及按金	62,074	42,274
應收票據	600	350
其他應收款項	3,032	5,629
	154,055	140,9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96,532	77,828
美元	57,155	63,039
港元	368	74
	154,055	140,941

於年結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a) 應收賬款

客戶獲授的信貸期一般為0至180天。由銷售日期起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58,306	65,401
三至六個月	20,114	23,400
六至十二個月	9,929	3,855
超過十二個月	291	263
	88,640	92,919
減值撥備	(291)	(231)
	88,349	92,688

本集團之銷售主要面向若干主要客戶，故面對信貸集中風險。向五大客戶銷售貨品的收入佔本集團年內收入約61%（二零一五年：64%）。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彼等佔總應收賬款結餘約78%（二零一五年：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a) 應收賬款 (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人民幣9,929,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887,000元）已逾期但不被視為減值。該等賬款與多名已知並無重大財務困難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可收回該等逾期款項。

此等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六至十二個月	9,929	3,855
超過十二個月	-	32
	9,929	3,88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人民幣291,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31,000元）已減值及已悉數撥備。已減值應收款項主要與批發商有關，彼等已逾兩年未與本公司交易。據本公司評估，該等所有應收款項將不可收回。該等應收款項之賬齡超過兩年。

於報告日期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不持有任何作為該等應收賬款抵押的擔保品。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內的其他類別並無包含減值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理財產品－持作買賣	19,240	—

理財產品乃於信託計劃及投資基金的投資。其初步期限為一至兩日內。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投資使用銀行近期市場報價釐定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銀行存款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25,851	120,819
短期銀行存款	81,100	—
	106,951	120,8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銀行存款 (續)

金額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88,514	92,214
港元	3,704	25,836
美元	14,733	2,769
	106,951	120,81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初步年期超過三個月但在一年內的短期銀行存款的加權平均利率為每年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銀行存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為所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

23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本集團作為發行應付票據的擔保按金而存放的銀行存款(附註28(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實際利率為1.44%(二零一五年：2.52%)。所有已抵押銀行存款均以人民幣計值，並存於在中國之銀行的銀行賬戶。

24 股本及股份溢價

	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2,000,000	2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股本及股份溢價(續)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股份溢價
	普通股數目 (每股面值 0.01港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0,000,000	3,801	134,143

所有已發行股份彼此之間享有同等地位。

25 其他儲備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8,986	28,029	13,879	(201)	-	50,693
利潤分配(a)	-	-	1,460	-	-	1,460
購股權計劃	-	-	-	-	-	-
—僱員服務價值	-	-	-	-	17,022	17,022
—其他服務價值	-	-	-	-	3,906	3,906
貨幣換算差額	-	-	-	2,154	-	2,15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8,986	28,029	15,339	1,953	20,928	75,235
利潤分配(a)	-	-	2,808	-	-	2,808
貨幣換算差額	-	-	-	260	-	26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86	28,029	18,147	2,213	20,928	78,303

- (a) 根據中國的有關法律及法規，綠島中國應將不少於除稅後淨收入的10%撥作法定儲備。當累計法定儲備達註冊資本的50%或以上時，則可選擇是否進一步作出撥款。經董事會批准後，法定儲備可用於抵銷綠島中國之累計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a) 購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向若干董事、僱員及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可認購合共4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每股2.26港元，購股權之有效期為兩年。

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變動如下：

(b)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於一月一日	40,000,000	—
授出	—	40,000,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0,000,000	40,000,000

合共40,000,000份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二零一五年：40,000,000份）於授出日期起可予行使。

上述購股權概無於二零一六年獲行使（二零一五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遞延政府補貼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155	1,300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145)	(14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0	1,155

該款項主要指綠島中國收取的多項政府補貼，以用作資助其固定資產投資。

2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a)	24,435	23,044
應付票據(b)	62,724	58,590
預收客戶款項	4,501	7,364
其他應付稅項	1,993	3,863
應計費用	2,467	3,848
其他應付款項	3,110	2,041
	99,230	98,7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97,276	94,979
港元	382	268
美元	1,572	3,503
	99,230	98,750

於年結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a)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20,881	18,400
三至六個月	143	3,139
六至十二個月	2,370	497
超過十二個月	1,041	1,008
	24,435	23,044

本集團的供應商所授予的信貸期為0至90天。

(b) 應付票據指到期日在六個月以內的銀行承兌票據，並以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23)作擔保及以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附註13)以及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4)作為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銀行借款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銀行借款	1,284	—
流動		
銀行借款	907	—
	2,191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乃以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6,400,000元（二零一五年：無）之投資物業作抵押（附註15）。

本集團之銀行借款面臨利率變動風險及合約重新定價日期或到期日期（以較早者為準）為一年內。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的償還情況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	907	—
一至兩年	907	—
兩至五年	377	—
	2,191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5.46%（二零一五年：無）。

銀行借款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且由於借款利息按浮動利率計算及貼現之影響並不重大，該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遞延所得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 將於十二個月內收回	22	22
— 將於十二個月後收回	350	372
	372	394
遞延稅項負債：		
— 將於超過十二個月後結清	152	—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計及抵銷同一稅務司法權區內結餘）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付政府補貼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96	220	416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22)	—	(2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4	220	394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74	220	394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22)	—	(2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2	220	372

30 遞延所得稅 (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收益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	-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152)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52)	-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成立的公司以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產生的利潤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將按10%稅率徵收預扣稅。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就綠島中國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產生的利潤約人民幣154,68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29,413,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15,46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2,941,000元)，原因為考慮到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需求，綠島中國在可預見的將來不會以該等利潤宣派股息。

31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3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在本公司財務報表中處理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約人民幣4,3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1,023,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除所得稅前利潤與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對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27,778	7,816
調整項目：		
利息收入(附註9)	(1,209)	(589)
利息支出(附註9)	69	1,124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附註14)	6,210	5,075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收益(附註15)	(1,028)	—
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的攤銷(附註13及17)	320	311
壞賬減值支出(附註20)	60	231
購股權開支(附註26)	—	20,9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3	—
經營資金變動：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3,058)	47,431
存貨增加	(2,686)	(1,27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3,659)	(8,021)
經營產生的現金	12,830	73,031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來自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包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130	—
出售虧損	(33)	—
所得款項	97	—

34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重大或有負債（二零一五年：無）。

35 承諾事項

(a) 資本承諾

本集團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81	4,252

(b) 經營租賃承諾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協議租用若干辦公室物業。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以內	1,723	181
一至五年	2,107	113
	3,830	2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6	28,597	27,6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50	–
		29,647	27,626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37,959	112,0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65	25,793
		141,624	137,832
資產總值		171,271	165,458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3,801	3,801
股份溢價		149,873	149,873
其他儲備	(a)	39,160	29,420
累計虧損	(b)	(27,356)	(23,056)
權益總額		165,478	160,038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5,793	5,420
負債總額		5,793	5,420
權益及負債總額		171,271	165,458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代表簽署。

虞岳榮
董事

陳寶元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a) 本公司儲備變動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	(101)	(101)
購股權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17,022	-	17,022
— 其他服務價值	3,906	-	3,906
貨幣換算差額	-	8,593	8,59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0,928	8,492	29,420
貨幣換算差額	-	9,740	9,74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928	18,232	39,160

(b) 累計虧損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23,056)	(12,033)
全面收益		
— 年度虧損	(4,300)	(11,023)
— 貨幣換算差額	-	-
全面收益總額	(4,300)	(11,02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7,356)	(23,0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7 董事利益及權益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董事在年內之薪酬相當於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本公司每名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薪金		僱主對退休計劃的供款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總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虞岳榮先生－亦為行政總裁	-	-	644	458	16	12	-	-	660	470
王小兵先生	-	-	234	138	20	8	-	2,104	254	2,250
潘伊莉女士	-	-	103	102	4	4	-	1,578	107	1,684
陳寶元先生	-	-	133	132	4	3	-	2,104	137	2,239
王金飛女士－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二十六日辭任	-	-	322	225	16	11	-	1,841	338	2,077
	-	-	1,436	1,055	60	38	-	7,627	1,496	8,72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美婷女士	161	145	-	-	-	-	-	-	161	145
陳彥瓊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獲委任	27	-	-	-	-	-	-	-	27	-
阮連法先生	142	142	-	-	-	-	-	-	142	142
黃聰維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134	145	-	-	-	-	-	-	134	145
	464	432	-	-	-	-	-	-	464	432

年內，本集團的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的人士概無放棄任何薪酬，本集團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的人士支付薪酬以吸引彼等加盟本集團旗下公司或作為加入時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於本年度，概無董事退休福利、董事終止僱傭福利、就獲提供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提供之代價及本集團以任何董事、受董事控制或與董事有關連之法團為受益人訂立之貸款、準貸款或其他交易（二零一五年：無）。

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存在由本公司所訂立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且本公司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的概要乃按下文附註所載基準編製：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74,232	266,010	253,795	251,382	228,852
銷售成本	(196,990)	(200,275)	(189,094)	(188,860)	(173,574)
毛利	77,242	65,735	64,701	62,522	55,278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4,408	5,209	3,885	7,775	5,110
銷售開支	(21,612)	(18,543)	(16,109)	(11,423)	(9,967)
行政開支	(35,817)	(46,391)	(27,568)	(29,648)	(22,980)
融資收入－淨額	3,557	1,806	(747)	(230)	856
除所得稅前利潤	27,778	7,816	24,162	29,456	28,297
所得稅開支	(4,496)	(4,249)	(3,654)	(5,449)	(4,485)
年度利潤	23,282	3,567	20,508	24,007	23,812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438,414	412,621	342,521	295,800	209,362
負債總額	102,761	100,510	139,680	113,397	116,400
	335,653	312,111	202,841	182,403	92,962

附註：

1.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的綜合業績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及負債載於本年報第48至109頁。
2. 編製以上概要時乃假設本集團目前的架構於該等財政年度一直存在。